立法院第 11 屆第 6 會期

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 5 次全體委員會議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暨所屬機關115 年業務概況、115 年度預算凍結案說明及 116 年度預算案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蔡秀涓

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4 日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5年業務概況、115年度預算凍結案說明及116年度預算案報告（第11屆第6會期）

目　次

壹、115年重要施政及預算執行情形.....1

貳、115年度預算凍結案說明.....8

參、116年度施政重點及預算編列情形.....11

肆、結語.....16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業務概況報告

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

今天非常榮幸奉邀列席貴委員會，承蒙各位委員長期以來對本會施政及預算之支持與協助，使各項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謹在此致上誠摯謝意。本會依組織法規定，掌理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業務，年度施政計畫及收支預算，均以辦理各項保障暨培訓業務實際需要編列。謹就本會及所屬國家文官學院(以下簡稱文官學院）115 年重要施政及預算執行情形、115 年度預算凍結案說明及 116 年度施政重點及預算編列情形，分別提出報告。

壹、115 年重要施政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重要業務概況

（一）保障業務

1、依法審理保障事件，截至115年10月27日辦結件數創歷年新高

本會為受理公務人員提起復審、再申訴、再審議事件之專責機關，近5年公務人員向本會提起救濟之案件持續攀升(如圖1)，本會辦結件數也逐年提升，114年辦結1,887件，相較113年辦結1,336件，辦結件數增加4成，截至115年10月27日辦結7,405件，雖尚未屆年底，累計辦結總數已創下歷年最高辦結總數（如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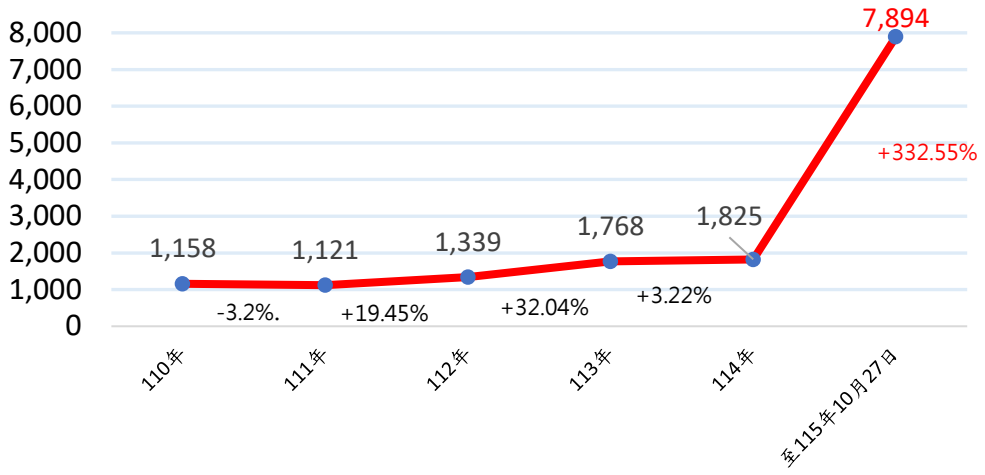


圖1 近5年保障案件新收案件數趨勢圖

註：115年新收案件7,894件中，大宗公務人員退休所得件數計6,309件（警察退休所得事件6,030件，退休所得替代率事件279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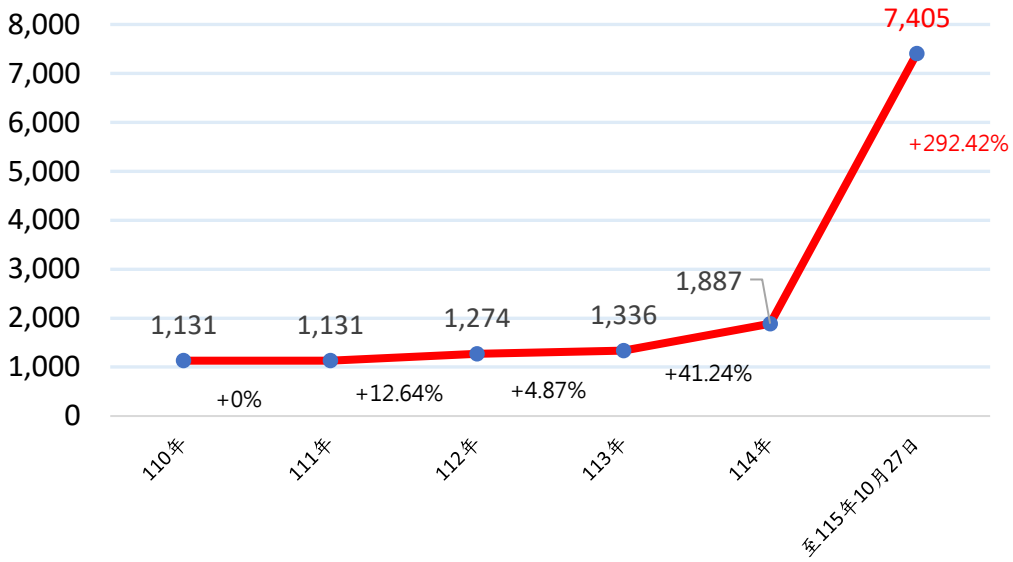


圖2 近5年保障案件辦結件數趨勢圖

註：115年辦結案件7,405件中，大宗公務人員退休所得件數計6,031件（警察退休所得事件6,031件，其中1件係114年度收案，115年度辦結）。

2、優化審查會議流程，精簡行政作業程序

本會已自114年12月起，精簡保障事件審查會議之卷證資料準備作業，從原本當事人以紙本或線上平臺提供到會之資料，需全部進行「掃描、編頁及於會議文書標註頁碼」，

改為僅須掃描紙本資料，並於平臺直接查閱線上資料，且一律免除編頁與標註頁碼作業，以簡化行政流程。115年運行至今，透過優化卷證準備流程，有效縮短會前作業時間，顯著提升審議運作效能。

3、建立答辯檢核機制與案件分流審查，完善程序正當性與案件審理效能

本會於115年研訂「考績（成）、懲處事件機關答辯檢核表」、「性別平等（教育）事件機關答辯檢核表」及「職場霸凌事件機關答復檢核表」，協助機關辦理案件自我檢視，減少程序違失，以加速案件審理，踐行正當法律程序及落實公務人員權益保障。另針對大宗案件，本會於115年依據實際收案情形，將案件類型化，並實施案件分流審查，彈性簡化陳核流程，有效提升案件審理效能。

4、推動10場次共1,174人保障業務輔導活動，輔導人數增加47.86%

為協助各機關人事人員正確辦理保障事件相關事務，本會持續攜手中央與地方機關，深耕公務人員保障業務輔導工作。本會為擴大輔導成效，115年度特別增加場次並擴大對象至內政部、衛生福利部、教育部等中央部會，以及6個直轄市政府與宜蘭縣政府，共辦理10場次、計有1,174人參加，相較114年辦理6場次輔導活動，794人參加，輔導人數增加47.86%，有效充實人事人員對於保障法規及相關業務辦理所需專業知能。

（二）安衛防護業務

1、積極完備公務職場安全衛生防護制度，研訂作業指引及配

套措施

為落實公務人員保障法及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以下簡稱安衛辦法），因應公部門工作特性與實務需求，本會積極研訂安全衛生防護相關指引及配套措施，於115年2月及5月分別訂定「各機關辦理安全及衛生防護抽查作業指引」及「政府機關職場霸凌調查作業指引」，以及滾動檢討相關子法，並發布抽查作業常見問答集及通函等共計11項（詳如附表1）。

2、完成首次公部門安全及衛生防護定期抽查，督促主管機關落實職場安全風險改善

本會依據安衛辦法及「各機關辦理安全及衛生防護抽查作業實施要點」規定，115年度聘請職業安全衛生、消防及闈務等多元領域學者專家組成抽查小組，針對中央部會及各地方政府等主管機關，辦理安全及衛生防護定期抽查共計12場。抽查項目包括機關安全及衛生防護措施之執行情形、辦公場所建築物、設施及設備維護情形，以及職場霸凌防治成效等，透過實地查核掌握機關防護措施落實情形，並就現場查核發現之缺失及潛在風險提出改善建議並持續追蹤督導，提升公部門職場安全及衛生防護效能。

3、辦理63場次安衛法規宣導講習，逾6,570人參與，持續強化機關法遵及防護知能

本會於115年度自辦9場次大型實體宣導活動，說明機關之法定義務、職場霸凌申訴處理程序及違反保障法第19條之1之罰則規定等，共計逾1,700人參與；另於115年1月

至9月與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合作，派員前往35個機關辦理54場次宣講，授課總時數計117小時，參加人數逾4,870人，有效深化基層安全衛生防護及職場霸凌防治之法治觀念。

4、辦理4場次防護委員專業職能訓練，結合法規與實作，有效提升各機關防護委員會功能

為協助各機關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內部委員確實掌握督導機關安全衛生防護措施、處理職場霸凌申訴及調查等法定職掌，本會於115年6月間，於北、中、南部辦理4場次「115年公部門安全及衛生防護專業職能訓練」，每場次總訓練時數18小時，共計85個主管機關（含所屬）派員參訓，透過法規說明及實務案例演練，增進參訓人員對相關法規及作業程序之理解與應用能力；並將於115年12月至116年3月於北、中、南、東部擴大辦理9場次，以應各機關之訓練需求。

（三）培訓業務

依據本會組織法及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本會掌理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晉升官等訓練及行政中立訓練等三大法定訓練。

1、優化與推動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新制，充實優質新進公務人力資本

115年1月至10月共4,713人完成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為精進基礎訓練制度內涵，自115年11月起，推動基礎訓練測驗新制，課程採賦能導向設計並實施成績評量數位化，全面強化新進人員共通知能。另為把關實務訓練品

質，本會採實體與直播併行方式強化辦理輔導員講習；同時落實汰選機制，嚴謹核處實務訓練不及格者，以確保整體人力素質（各項統計數據，詳如附表2、3）。

2、辦理晉升官等訓練及高階文官培訓，強化中高階人才培育

截至115年10月底，各項晉升官等訓練已辦理79班，計3,562人完成訓練，包括薦升簡（含警正升警監）訓練20班計847人；委升薦訓練20班計893人；警佐升警正訓練39班計1,822人，本會期透過制度化、系統性訓練，確保晉升人員具備更高層級職務所需之核心能力，奠定人力發展基礎（詳如附表4）。

115年「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計33人參訓，課程扣合國家重要政策與永續發展目標（SDGs），並延聘產業領袖擔任業師，以全面提升高階文官之前瞻視野與全方位治理能力。

3、精進培訓課程，強化數位治理與職場韌性

為優化培訓課程，本會115年完成55科法定訓練教材研編，並推動文化美學體驗學習，深化跨域治理思維。在數位治理方面，除以「擬真公務專案」為導向，於各項法定訓練辦理人工智慧實作課程外，亦開設「AI時代全能工作術」系列課程，透過實作強化生成式AI與辦公軟體協作能力。

此外，為營造友善健康職場，於各項訓練增設「媒體識讀」、「職場霸凌防治」、「職場溝通與壓力調適」、「韌性管理」及「自我抒壓與激勵」等課程，並辦理4場次「公務治理實戰班」（計173人參訓），結合多媒體政

策溝通與實務演練，全面提升公務人員心理韌性與霸凌察覺敏銳度相關課程。

4、強化行政中立訓練與數位宣導，擴大行政中立影響力

因應115年11月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本會採雙軌並進，確保公務人員嚴守分際。訓練方面，辦理主管種籽班及選務人員研習專班計284人參訓，並於「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推出「行政中立與執法公正」數位課程；宣導方面，涵蓋大眾運輸、廣播電視、線上社群與各機關多元推廣管道，並辦理有獎徵答抽獎活動。另選前1個月於大眾交通與媒體資源密集播放宣導短片，全面深化行政中立觀念。

5、持續拓展國際交流，提升文官培訓國際影響力

辦理邦交國史瓦帝尼高階文官績效管理專班，以我國績效管理制度為核心，分享公共治理、數位轉型及產業應用經驗，深化臺史交流；另與法國在台協會及法國國家公共服務學院（INSP）交流文官培訓制度及課程發展，研議後續合作;以及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首次在日本移地訓練。

二、115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9 月底止)

（一）本會部分

1、歲入部分

全年度法定預算數 2 萬 3 千元，累計分配數 1 萬 4 千元，累計實收數 62 萬 6 千元，執行率 4,471.43%。超出 60 萬 3 千元主要係因公務人員保障法部分條文修正案經總統於 114 年 7 月 9 日公布，並於 115 年 1 月 9 日正式施行，本會針對各機關之機關首長或一級單位主管人員經

認定職場霸凌成立者裁處行政罰鍰所致。

2、歲出部分

全年度法定預算數2億4,674萬元，累計分配數1億8,166萬9千元，累計支付數1億6,152萬8千元，執行率89%。

（二）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部分

1、歲入部分

全年度法定預算數733萬4千元，累計分配數575萬3千元，累計實收數619萬7千元，執行率107.72%。

2、歲出部分

全年度法定預算數3億2,479萬6千元，累計分配數2億2,807萬5千元，累計支付數2億252萬8千元，執行率89%。

貳、115年度預算凍結案說明

本會115年度歲出預算相關決議凍結案，業分別以本年9月29日、30日將書面報告函送大院審議，以下謹就各案報告重點說明如下：

一、新增通過決議（一）凍結第2目「保障暨培訓」200萬元「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措施落實情形」之書面報告（提案115）

本會業依大院決議，透過公務人員保障法及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建立公部門職場霸凌申訴、調查、監督及課責機制。各機關於接獲職場霸凌申訴時，應即時通報上級機關，並於10日內召開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

會決定是否受理，嗣依規定組成調查小組進行調查，作成職場霸凌成立與否之決定。為確保各機關落實防護責任，上級機關對於未採取有效防護措施者，應通知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應通報本會依法裁處應負責人員 3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

本會對於各機關防免職場霸凌行為有不當或違法情事，得主動實施檢查；另各機關首長及一級單位主管職場霸凌成立之案件，應函送本會依法裁處行為人 5 萬元以上 100 萬元以下罰鍰，以落實監督及課責機制。

政務人員若經相關權責機關審認職場霸凌成立，違失情節重大，得依公務員懲戒法移送懲戒；政務人員不得依公務人員保障法提起救濟。未來非屬組織法規明定之任務編組得否認定為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所定之一級單位，涉及政府組織管理制度之通盤規劃與條文修正，屬法規主管機關之權責事項。

二、決議（一）凍結第 1 目「一般行政」100 萬元「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新制執行情形」之書面報告（提案 63）

全國應設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之 1,822 個機關已全數組設完成（達成率 100%）；本年度已如期完成 12 場次安全及衛生防護抽查，並就查核缺失落實限期改善與追蹤列管。另規劃於 12 月召開「全國主管機關安全及衛生防護會議」，邀集中央與地方主管機關就安全衛生防護業務推動經驗深入交流。

公務人員依法執行職務並對國家負有公法上特別義務，與一般勞工基於私法勞動契約之關係截然不同，為落實平等待遇，公務人員保障法第 102 條第 3 項已明定同一機關內所有人員均適用一致之職場霸凌申訴及調查程序，並無因身分屬性或法規適用不同衍生差別待遇之情形。另本會訂定之「機關發生重大災害或死亡安全衛生事故審議小組作業要點」並於官網公開，其內容包含安全衛生事故審議小組之成員組成、性別比例及專業領域，已可確保審議機制透明及落實資訊公開。

此外，為深化公務人員健康管理，本會刻正針對數位工作、臨櫃作業，以及戶外高溫作業訂定相關指引，並研擬修正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以及依監察院 110 年社調 0002 號調查報告意旨，持續督促各機關落實輪班、夜間及長時間工作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辨識、預防及健康管理措施，打造友善安全公務職場。

三、決議（二）凍結第 2 目「保障暨培訓」85 萬 3 千元「公部門安全及衛生防護宣導與教育訓練精進作為」之書面報告（提案 66）

本會配合公務人員保障法及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修正條文通過，採多軌並進深化教育宣導，落實安衛防護法治觀念，包含自辦宣導、派員至各機關宣講，並納入各項法定訓練課程。114 年起將「職場霸凌防治」、「職場溝通」及「壓力調適」系統性納入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各項晉升官等訓練、主管職務訓練、公務治理實戰班及高階公務人員發展性訓練課程規劃，按官等層級採數位

學習或實體研討進行分眾培育。另亦製作 4 門數位課程，做為實體訓練的先備課程。

115 年 1 月於全國辦理 9 場職場霸凌防治專場宣導(逾 1,700 人次參加)；迄至 8 月底已赴 27 個機關辦理 49 場巡迴宣講（逾 4,400 人次參加)。115 年 6 月針對各機關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委員開辦專業職能訓練。

未來將持續擴大辦訓資源與量能，提升相關課程參訓者的觸及率，建置防護委員專業認證制度，全面提升公部門安衛防護能力。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繼續給予本會支持與指教。有關本會相關經費凍結之預算，敬請准予動支，以利業務推動。

參、116 年度施政重點及預算編列情形

一、116 年度施政重點

為提升本會三大業務：保障、培訓及安全衛生防護的服務量能，本會積極推動數位轉型，精進公務人員權益保障及安全健康職場機制，深化法定訓練、AI應用及中高階文官領導培育，本會及所屬機關將依據115年3月12日考試院通過之116年度施政計畫（詳如附表5），積極推動各項保障暨培訓業務，相關施政重點如次：

（一）導入 AI 輔助保障事件審議，提升權益救濟效能

因應保障事件案件類型日益多元、卷證資料龐雜及歷史案例比對耗時等實務需求，本會積極推動「AI輔助生成保障事件決定書稿系統」，運用AI協助進行卷證資料分析、爭點整理、法規及歷史案例檢索，並提供決定書稿撰

擬參考，減少重複性文書作業，讓承辦人員得以將更多時間投入法律爭點分析與實質審議。

AI僅為輔助而非取代專業判斷，決定書稿仍由承辦人員審核並循審議程序作成，以兼顧科技效能與權益保障，期逐步建立具效率、品質及可信賴之智慧審議模式。本會目前亦持續提供保障事件決定書公開查詢服務，作為保障制度資訊公開的一環。

（二）持續優化保障業務輔導活動課程與教材設計，加強宣導充實人事法制知能

為增進公務人員保障法制知能，本會仍將持續積極推動保障業務宣導輔導活動，並將實務常見案例進行類型化分析及重要函釋彙編成宣導教材，建置於本會「保障業務—宣導輔導活動專區」，便利同仁不受時空限制自主查閱研習。未來更將積極結合AI等新興數位科技，力求精進輔導活動辦理形式與教材設計，提升學習趣味及實益，協助公務同仁熟稔保障法規作業，維護自身權益。

（三）全面推動安全及衛生防護平臺上線，落實安全衛生防護管理與追蹤機制

本會將於115年底完成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平臺建置，116年全面推動平臺運作，逐步整合各機關職場霸凌申訴通報、安全及衛生防護執行情形等相關資訊，並透過數位化管理機制，即時掌握各機關安全及衛生防護措施之辦理及改善情形。

此外，本會將運用該平臺蒐集之資料進行統計分析

及潛在風險辨識，掌握不同職務類型及機關屬性之職場安全風險態樣與趨勢，據以規劃重點抽查、輔導改善、教育訓練及相關資源配置，作為後續制度檢討與精進之參據，並藉由資料集中管理及系統化分析，逐步提升公部門安全及衛生防護管理及執行成效。

（四）健全職場安全防護機制，營造健康友善公務環境

為持續強化公務職場安全衛生防護及健康管理，本會將賡續完善不法侵害預防及處理機制，並參酌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修正規定，適時檢討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相關規範；另於116年規劃辦理防護委員會內部委員專業職能訓練及職場霸凌調查小組成員專業培訓，強化各機關安全衛生危害辨識、風險評估及職場霸凌案件調查能力，提升調查品質與程序公正性，健全公務職場防護制度，保障公務人員身心健康及執行職務權益。

（五）重構培訓管理資訊系統，推動數據驅動人才培育

為因應文官培訓數位化及跨機關協作需求，本會自115年起分階段推動培訓管理資訊系統改版，預計117年完成建置並上線，以整合本會及國家文官學院培訓作業流程，串聯報到、調訓、學習歷程、評量及相關管理資訊，提升跨機關作業效率與資料運用效能。

系統並規劃強化數據分析及智慧化應用，運用學習與培訓資料協助掌握訓練需求、學習歷程及資源配置，推動培訓資料整合與應用；同時透過虛擬化集中部署及資安防護機制，提升系統穩定性、擴充彈性與資安韌性，打造

精準、前瞻及數位化之文官培育環境。

（六）完備培訓法制與深化各項訓練，全面提升公務治理效能

為落實憲法保障人民服公職權之核心意旨並兼顧機關實務需求，本會將持續研修培訓法規，完備考試錄取人員各項權益與考核機制；另於中高階文官訓練，持續強化政策實務連結並廣納產官學界優質師資，厚植文官之前瞻視野、領導統御與決策創新能力。此外，因應數位轉型趨勢，全面深化數位治理與AI應用素養，著重實務協作、風險判斷與倫理責任，並輔以多元活化的教學模式，全方位打造符合未來治理需求之現代化優質公務人力。

（七）導入AI智能客服，打造便捷友善公共服務入口

因應保障、培訓及安全衛生防護業務日益多元，以及民眾與公務人員對即時資訊服務需求增加，本會規劃於全球資訊網導入「AI智能客服」，整合各項業務知識與常見問題，透過自然語言互動方式，協助使用者快速取得所需資訊，降低在不同網頁及資訊路徑間反覆查找之不便。

透過AI提供即時便捷的資訊服務，除提升網站使用體驗、服務可近性外，亦可即時回應常見問題，減少承辦人員於上班時間必須重複不斷回答常見問題，導致經常性加班的現象，使人力更聚焦於專業性及複雜案件處理，逐步建構以使用者需求為核心之智慧公共服務模式。

二、116 年度預算配合施政計畫編列情形

（一）本會部分

1、歲入部分

116 年度歲入預算案編列 2 萬 4 千元，較 115 年度法定預算數 2 萬 3 千元，增列 1 千元，主要係增列受理民眾檔案閱覽及複製等收入。

2、歲出部分

本會 116 年度歲出預算案計編列 2 億 6,320 萬 1 千元，較 115 年度法定預算數 2 億 4,674 萬元，增列 1,646 萬 1 千元，主要包括：

(1)一般行政：2 億 3,080 萬 3 千元，較 115 年度增列 1,278 萬 7 千元，主要係增列員額 10 人之人事費等。

(2)保障與安衛業務：1,129 萬 1 千元，較 115 年度增列 343 萬 6 千元，主要係增列辦理安全衛生防護培訓及交流活動等經費。

(3)訓練與進修業務：2,010 萬 7 千元，較 115 年度增列 23 萬 8 千元，主要係增列辦理高階文官國外研習等經費。

(4)第一預備金：100 萬元，仍照 115 年度預算數編列。

（二）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部分

1、歲入部分

116 年度歲入預算案編列 710 萬 6 千元，較 115 年度法定預算數 733 萬 4 千元，減列 22 萬 8 千元，主要係減列其他場地出借之租金收入。

2、歲出部分

116 年度歲出預算案編列 3 億 3,557 萬元，較 115 年度法定預算數 3 億 2,479 萬 6 千元，增列 1,077 萬 4 千元，主要包括：

(1)一般行政：1 億 4,954 萬 3 千元，較 115 年度增列 167 萬 9 千元，主要係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

(2)國家文官培訓業務：1 億 3,150 萬 5 千元，較 115 年度增列 1,818 萬元，主要係增列建置基礎訓練培訓與評量線上作業平台、辦理教學大樓緊急發電機更新工程等經費。

(3)中區公務人員培訓：3,452 萬 8 千元，較 115 年度增列 71 萬 3 千元，主要係增列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訓練業務等經費。

(4)營建工程：1,961 萬 4 千元，較 115 年度減列 979 萬 8 千元，主要係減列辦理教學大樓餐廳及宿舍結構補強工程經費。

(5)第一預備金：38 萬元，仍照 115 年度預算數編列。

肆、結語

本會將持續精進公務人員權益保障制度，健全職場安全衛生防護機制，營造友善安心之工作環境；並因應數位轉型及國際發展趨勢，深化文官培訓，培育具創新思維與國際視野之優質人才，提升政府治理效能。敬請各位委員先進，持續給予支持與指導。

附表 1

安衛辦法修正施行後訂定行政規則及發布通函、問答集一覽表

項次	發布/訂定日期	主旨
研修（訂）相關子法與配套措施		
1	115 年 2 月 2 日	訂定各機關辦理安全及衛生防護抽查作業指引
2	115 年 4 月 17 日	修正機關發生重大災害或死亡安全衛生事故審議小組作業要點
3	115 年 5 月 6 日	訂定政府機關職場霸凌調查作業指引
4	115 年 7 月 31 日	修正各機關安全及衛生設施管理要點
通函與問答集		
1	115 年 3 月 27 日	保障法第 19 條規定職場霸凌適用範圍
2	115 年 4 月 1 日	各機關辦理安全及衛生防護抽查作業常見問答集
3	115 年 5 月 12 日	防護委員會應依調查結果為職場霸凌申訴成立與否決定之補充說明
4	115 年 6 月 26 日	配合職業安全衛生法、職場霸凌防治措施準則及地方主管機關受理最高負責人職場霸凌事件申訴處理辦法自 115 年 7 月 1 日施行，相關政府機關之適用情形及配套措施
5	115 年 9 月 24 日	有關各鄉（鎮、市）公所所屬清潔隊之組織性質及其職場霸凌防治與申訴處理之適用法規
6	115 年 10 月 13 日	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第 33 條第 3 項所定職場霸凌申訴受理期間，遇連續假日之處理方式

項次	發布/訂定日期	主旨
7	115 年 10 月 27 日	政府機關(構)勞務承攬人員於派駐機關執行職務遭受他人負面言行之侵害，自即日起不再依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有關職場霸凌申訴處理規定辦理，改依職場不法侵害事件處理

附表 2

115年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與114年同期比較表

訓練別	等級	114年				115年 1至10月	
		全年		1至10月			
		班級數	完訓人數	班級數	完訓人數	班級數	完訓人數
高普初考	高考	60班	2,819人	36班	1,695人	34班	1,589人
	普考	28班	1,293人	23班	1,056人	27班	1,256人
	初考	12班	538人	12班	538人	11班	499人
	小計	100班	4,650人	71班	3,289人	72班	3,344人
地方特考（含離島特考）	三等	13班	615人	13班	615人	14班	668人
	四等	12班	560人	12班	560人	13班	613人
	小計	25班	1,175人	25班	1,175人	27班	1,281人
原住民族特考	三等	1班	34人	1班	34人	1班	27人
	四、五等	1班	48人	1班	48人	2班	61人
	小計	2班	82人	2班	82人	3班	88人
身心障礙特考	三等	3班	101人	--	--	--	--
	四、五等	3班	108人	--	--	--	--
	小計	6班	209人	--	--	--	--
退除役特考（併入身障特考合併開班）	三等	--	40人	--	--	--	--
	四、五等	--	10人	--	--	--	--
	小計	--	50人	--	--	--	--
總計		133班	6,166人	98班	4,546人	102班	4,713人

附表 3

115年辦理實務訓練輔導員暨人事人員講習與114年同期比較表

訓練別	114年		115年	
	辦理場次	參訓人數	辦理場次	參訓人數
地方特考、離島特考及初考	16場次	1,392人	13場次	1,383人
身心障礙特考	6場次	232人	4場次	232人
高普考	26場次	3,167人	18場次	3,261人
警特及一般警特	6場次	611人	6場次	632人
合計	54場次	5,402人	41場次	5,508人

附表 4

115年度各項晉升官等訓練與114年同期比較表

訓練別	114年				115年1至10月	
	全年		1至10月			
薦升簡（含警正升警監）	調訓比率	14%	調訓比率	14%	調訓比率	12%
	班數	21班	班數	11班	班數	20班
	完訓人數	995人	完訓人數	521人	完訓人數	847人
委升薦	調訓比率	15%	調訓比率	15%	調訓比率	16.5%
	班數	35班	班數	35班	班數	20班
	完訓人數	1,622人	完訓人數	1,622人	完訓人數	893人
員升高員	調訓比率	依業別區分	調訓比率	依業別區分	調訓比率	依業別區分
	班數	1班	班數	1班	班數	10月辦理
	完訓人數	33人	完訓人數	33人	完訓人數	10月辦理
警佐升警正	調訓比率	15%	調訓比率	15%	調訓比率	16.5%
	班數	31班	班數	31班	班數	39班
	完訓人數	1,461人	完訓人數	1,461人	完訓人數	1,822人
合計	班數	88班	班數	78班	班數	79班
	完訓人數	4,111人	完訓人數	3,637人	完訓人數	3,562人

註：113至115年員升高員訓練調訓比率，係依各業別升資考試平均錄取率計算，再函洽主管機關交通部意見後訂定，郵政人員2%、鐵路人員12%、公路人員16.5%（114年無該業別訓練）、港務人員16.5%。

附表5

考試院116年度施政計畫（保障與培訓行政部分）

參、保障與培訓行政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掌理公務人員保障與培訓業務，因應國家發展需要，培育優質公務人力，保障公務人員權益。116年度施政計畫重點，保障部分：因應法制變革，落實公務人員保障法規，建構完善保障法制；秉持公正客觀審理原則，落實正當法律程序，審理保障事件；賡續推動科技化服務，提升救濟程序之便利性；深化公務人員權利保障觀念，確保合法權利行使，輔導機關正確辦理保障業務，促進機關和諧。安全衛生防護部分：完備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相關法規，建構友善安全公務職場環境；強化職場霸凌防治與申訴程序，落實監督及課責機制；辦理宣導與教育訓練，提升機關專業知能；建置資訊平臺，提升彙報及通報便利性。培訓部分：完備培訓法制，營造友善訓練進修環境；深化訓練內涵，提升培訓效能；加強公務倫理及行政中立訓練與宣導，塑造文官優質組織文化；精進高階文官培育體系，培訓優秀施政人才；配合公務人力發展趨勢，強化核心職能訓練；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活動，型塑終身學習環境；推動國際培訓交流合作，持續強化文官英語培力，拓展國際視野；推動數位職能培訓，提升文官數位治理能力。
一、保訓法制	（一）研修(訂)公務人員保障法規，建構完善公務人員權益保障法制。 （二）完備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相關法制，建構友善安全公務職場環境。 （三）研修(訂)公務人員訓練進修相關法規，完備訓練進修法制。
二、保障業務	（一）秉持公正客觀審理原則，落實正當法律程序，促進機關和諧。 （二）妥速辦理公務人員復審、再申訴及再審議業務。 （三）追蹤公務人員保障事件審議決定執行成效。 （四）輔導機關正確辦理保障業務，積極推動保障業務宣導、輔導及協調聯繫事項。 （五）辦理公務人員保障國際交流合作業務。

	（六）研析公務人員保障法制相關司法裁判及實務見解。 （七）運用智慧化科技服務，深化公務人員權利保障觀念，優化保障事件申辦平臺系統功能，提供多元救濟管道，提升救濟程序之便利性。
三、安衛防護業務	（一）強化職場霸凌防治與申訴程序，落實安全衛生防護監督及課責機制。 （二）辦理各項宣導與教育訓練，全面提升各機關安全衛生防護專業知能。 （三）研析安全衛生防護及職場霸凌相關議題，完備公務人員權益保障措施。 （四）建置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資訊平臺，整合年度資訊彙報及通報機制。
四、培訓業務	（一）鏈結國家發展需要，強化多元文化素養，運用混成學習模式提升培訓效能。 （二）辦理高階公務人員中長期培訓，提升高階文官全球視野、前瞻創新思維與跨域治理能力。 （三）辦理各類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增進職務所需知能及強化數位治理能力。 （四）辦理各項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資位)訓練，增進目標職務所需關鍵核心職能。 （五）積極關懷身心障礙受訓人員，營造友善學習環境。 （六）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與宣導，強化中立觀念及公共服務價值觀。 （七）辦理行政院暨所屬機關以外之公務人員(含人事人員)訓練，扣合當前國家重要發展議題，強化公務治理知能。 （八）辦理公務人員培訓成效評估與回饋。 （九）研析各項評鑑工具及技術成效，以適用各類公務人員訓練評量。 （十）建構法定訓練核心職能架構，有效連結訓練與用人機關需求。 （十一）參與國際培訓組織活動、辦理國際交流研習、強化與簽署備忘錄國家合作關係。 （十二）運用智慧化科技，優化培訓服務環境。 （十三）發展多元化數位課程，並運用「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活動。 （十四）精進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及觀摩學習活動功能。

五、資訊業務	（一）參與考試院資安聯防體系，持續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並強化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健全資安管理制度，擴大資安防禦能量。 （二）落實資訊系統維運與優化軟硬體設施，導入人工智慧，提升資通訊效能及服務。 （三）辦理資訊系統及資安講習，充實同仁資訊應用能力，提升資安防護意識。
六、研究發展	（一）專案委託辦理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制度相關研究。 （二）考察各國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制度。 （三）研究改進公務人員保障及培訓業務。 （四）因應業務需要，辦理相關業務研討會及座談會。

附　　件

附表1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16年度歲入來源別預算編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本年度 預算案 (1)	上年度 法定預算 (2)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3)=(1)-(2)	說明
合計	24	23	1	
使用規費收入	15	14	1	
資料使用費	15	14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民眾檔案閱覽、複製及受訓人員申請複查成績等收入。
財產收入	1	1	0	
廢舊物資售價	1	1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其他收入	8	8	0	
其他雜項收入	8	8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16年度歲出機關別預算編列情形表

附表2

單位:千元

科目	本年度 預算案 (1)	上年度 法定預算 (2)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3)=(1)-(2)	說明
合計	263,201	246,740	16,461	
一般行政	230,803	218,016	12,787	1. 本年度預算數230,803千元，包括人事費184,805千元，業務費22,254千元，設備及投資23,708千元，獎補助費36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84,80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額10人之人事費等13,551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45,99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建置職務安全與職場霸凌防治系統等經費764千元。
保障與安衛業務	11,291	7,855	3,436	1. 本年度預算數11,291千元，均屬業務費。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公務人員保障制度之推動經費1,35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約用人員酬金等426千元。 (2) 公務人員保障事件之擬議與審理經費43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保障事件系統維護等經費252千元。 (3) 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法制研擬、宣導及培訓經費5,66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安全衛生防護培訓等經費2,279千元。 (4) 督導各機關辦理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經費3,82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安全衛生防護交流活動等經費1,835千元。
訓練與進修業務	20,107	19,869	238	1. 本年度預算數20,107千元，均屬業務費。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訓練進修政策法規研擬、訂定與執行經費2,3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行政庶務等經費63千元。 (2) 人事及行政院以外機關人員訓練執行經費59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行政庶務等經費11千元。 (3) 訓練進修業務規劃與推動經費4,10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訓練講習等經費310千元。 (4) 高階文官訓練進修規劃遴選、成績評量經費9,49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高階文官國外研習等經費1,266千元。 (5) 培訓評鑑技術研發規劃執行經費97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考試錄取評鑑執行等經費383千元。 (6) 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及晉升官等訓練評量經費2,566千元， 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訓練測驗評量等經費1,029千元。
第一預備金	1,000	1,00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116年度歲入來源別預算編列情形表

附表1

單位:千元

科目	本年度 預算案 (1)	上年度 法定預算 (2)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3)=(1)-(2)	說明
合計	7,106	7,334	-228	
財產收入	7,023	7,243	-220	
租金收入	7,023	7,243	-220	本年度預算數係經管中興新村球場、設置自動販賣機及員工停車場等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83	91	-8	
其他雜項收入	83	91	-8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教學大樓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系統回饋金等收入。

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
116年度歲出機關別預算編列情形表

附表2

單位:千元

科目	本年度 預算案 (1)	上年度 法定預算 (2)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3)=(1)-(2)	說明
合計	335,570	324,796	10,774	
一般行政	149,543	147,864	1,679	1. 本年度預算數149,543千元，包括人事費121,948千元，業務費22,158千元，設備及投資5,367千元，獎補助費7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21,94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894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20,94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中區培訓中心園區高壓送電設備改善等經費432千元。 (3) 資訊管理業務經費6,6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行政支援相關系統伺服器及周邊設備汰換等經費353千元。
國家文官培訓業務	131,505	113,325	18,180	1. 本年度預算數131,505千元，包括業務費111,595千元，設備及投資19,91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經費71,12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建置基礎訓練培訓與評量線上作業平台等經費10,968千元。 (2) 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訓練經費53,01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教學大樓緊急發電機更新工程等經費6,326千元。 (3) 公務人員培訓之國內外交流合作經費3,44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國外研習課程等經費742千元。 (4)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經費2,14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管理設備等經費134千元。 (5) 高階公務人員訓練經費1,592千元，與上年度同。 (6) 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經費18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研習班經費10千元。
中區公務人員培訓	34,528	33,815	713	1. 本年度預算數34,528千元，包括業務費33,318千元，設備及投資1,21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中區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經費22,21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高普初等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業務等經費44千元。 (2) 中區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訓練經費12,30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業務等經費669千元。
營建工程	19,614	29,412	-9,798	1. 本年度預算數19,614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辦理教學及行政大樓屋頂平台及外牆防水工程經費19,6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994千元。 (2) 上年度辦理教學大樓餐廳及宿舍結構補強工程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5,792千元如數減列。
第一預備金	380	38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